

考試院第 11 屆第 51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98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時

地 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出席者：關 中 伍錦霖 吳泰成 邱聰智 蔡良文 詹中原
李 選 高明見 邊裕淵 蔡式淵 蔡璧煌 黃俊英
李雅榮 黃富源 林雅鋒 何寄澎 歐育誠 陳皎眉
楊朝祥 張哲琛 張明珠

列席者：林水吉 朱永隆（代理局長） 李繼玄 董保城 黃雅榜
吳聰成 涂其梅 李嵩賢 葉維銓

出席者：胡幼圃 浦忠成
請 假：胡幼圃 浦忠成

主 席：關 中

秘書長：林水吉

紀 錄：胡淑惠

院長表示意見：本次內閣改組，吳委員泰成即將接任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局長，本人雖感不捨，但此實為一件可喜可賀之事。可喜的是，為國家深慶得人，在文官制度、人事行政及公務倫理等方面，吳委員可稱學養精深、經驗豐富，對今後推動文官制度改革必能作出重大貢獻。可賀的是，吳委員之公務生涯從基層做起，能出任行政院之人事首長，樹立了公務人員認真負責、有為有守、勇於任事的楷模，吳委員之奮鬥有成，實至名歸，值得本院全體同仁的道賀。在當前的政治氣氛中，出任政府首長，並非一定是令人稱羨的事，此次內閣改組，從報端看出馬總統、吳院長覓才並不順利。據了解，吳委員事前毫無所悉，其在考試委員工作上得心應手，勝任愉快，且有任期保障，最後仍能考量國家需要，毅然決然接受挑戰，令人感佩。相信未來人事局在吳局長帶領下，希望除了謹言慎行不給政府困擾外，也希望能一本文官制度興革理念振衰起敝，大力推動應興應革事宜。

吳委員泰成表示意見：由於考試、行政兩院長官抬愛，本席將赴行

政院人事行政局擔任局長。回顧任職考試委員 13 年又 10 天以來，身為合議制團隊一員，無不秉持回應人民期望、提昇政府績效及保障公務人員權益等，全力推動人事改革，在理想與實務間尋求衡平。或許部分改革步調稍慢，但能夠明確掌握方向，始終如一。本屆在院長、副院長帶領及委員同仁努力之下，已有銳意作為，未來本席在人事局任內，仍會一本初衷，予本院最大支持與協助。本席由人事局科員逐級陞遷，且由考試委員轉任人事局局長，實屬創例，壓力亦甚大，相關改革不再坐而言，而是起而行，好好努力，不能失敗。在目前大環境及政治氛圍下，必須及時而有效回應人民期待，對於任何高難度改革工作，自當全力以赴，為國家文官制度努力。敬請各位長官及同仁今後多多支持及指教。

林委員雅鋒、蔡委員璧煌、陳委員皎眉、高委員明見：對吳委員泰成即將就任新職表達感言與致意（略）。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50 次會議紀錄。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 (一) 第48次會議，伍召集人錦霖提：審查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規則草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規則修正草案」一案報告，經決議：「(一) 照審查會決議及考選部補充報告修正通過。(二) 邱委員聰智、高委員明見及林委員雅鋒所提有關意見，列入紀錄供參。」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98年9月4日分別訂定、修正發布並送請立法院查照，及函知考選部。
- (二) 第49次會議，考選部函陳撤銷98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外語導遊人員（日語）考試及格人員許珊華考試及

格資格，並吊銷其考試及格證書一案，經決議：「照部擬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98年9月4日公告撤銷其考試及格資格並吊銷其考試及格證書，及函知考選部。

- (三) 第49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水利人員及水土保持人員考試規則及其附表一「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水利人員及水土保持人員考試應考資格表」、附表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水利人員及水土保持人員考試應試科目表」草案一案，經決議：「(一) 照部擬通過，會議紀錄同時確定。(二) 李委員雅榮、蔡委員良文及高委員明見所提有關意見，交考選部參考。」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98年8月31日訂定發布及送請立法院查照，並函知考選部。

三、業務報告：

(一) 書面報告：

考選部函陳請准分別增列 9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考試及 9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增額錄取名額9名列入候用名冊及需用名額56名一案，報請查照。

(二) 行政院人事行政局人事考銓業務報告(朱副局長永隆代為報告)：

- 1、人力資源管理創新績優獎勵作業規定修正情形。
- 2、本局辦理 98 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增額錄取人員第 2 次分配作業情形。
- 3、擬訂因應 H1N1 新型流感政府機關防護建議及公務人員請假規定。

(三) 考選部業務報告(楊部長朝祥報告)：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辦理情形。

委員表示意見：(詹委員中原)部推動電子政務或數位政府績效良好，值得肯定。幾個問題請教：1.初等考試、身心障

礙特考應考人使用網路報名比例較低，相關數位落差問題應予改善。報告第 1 段指出網路報名會員人數達 59 萬人，第 2 段卻提及 e 管家會員人數達 1.3 萬人，上開數據請釐清。

2.就本席擔任專技律師、會計師、社工師等考試典試委員長情形，說明部試務人員對非其本業之考試科目命題仍仔細檢視，工作備極辛勞。又目前測驗題以 8 套機器讀卡並輔以人工作業，部數位業務仍有改善空間，並建議參採 RFID，以無線方式作業，且無須掃描，節省部人力負擔。

3.數位電子化政府為目前各國努力方向，10 月份新加坡將在印尼舉辦亞太數位政府高峰會，有各國負責政府電子資訊化業務人員出席。經本席爭取 5 個邀請與會名額，請院部會局派員參與，提昇數位國際交流視野。(高委員明見)

1.肯定部推動國家考試網路報名。據部報告，每件網路報名可節省 100 元，此費用係指應考人支出抑或部之成本？而因網路報名，部之人力與設備經費是否增加或減少？

2.網路報名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之平均滿意度 95%，茲為精進作業，問卷調查不滿意者之意見為何？請參據改善。(陳委員皎眉)

1.第 2 項整合政府與民間服務資源部分：部推動過程能夠考量服務弱勢民眾，苦民所苦，值得肯定。

2.第 8 項推動國家考試網路報名單軌作業部分：98 年截至目前已開放 22 項考試使用網路報名，其中 11 項考試更全面採行網路報名單軌作業；另附表「98 年度各項國家考試網路報名人數統計表」序號 2 及 14，有關專技醫事人員考試網路報名比例，由 80.51%提高至 100%，表示網路報名可行。其他考試未來規劃之原則與期程為何？(李委員選)

據各項國家考試網路報名人數統計表，多項專技人員考試因採單軌方式網路報名人數比例達 100%，考試 e 化作業績效良好，值得肯定。但其中如：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身障

人員考試、司法人員特考、警察人員特考通訊報名人數雖多，但網路報名僅分別為 50.6%、51.09%、63.08%、67.59%，比例偏低，除弱勢團體外，是否係硬體、技術因素影響？請部繼續追蹤、改善及藉由養成教育學習，以宣導應考人採行網路報名，或函請以上專業團體協助推廣，具體提昇網路報名比例，促進實質經濟效益。

楊部長朝祥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四）銓敘部業務報告（張部長哲琛報告）：98 年下半年定期退撫給與撥付情形與最近 3 年撥付狀況之比較。

委員表示意見：（黃委員富源）退撫基金管理已運作多年，亦漸具成效，其中有關風險管理部分，建議部與管理會發展：
1. 總體營運風險預測模型或程式。
2. 依投資標的分配之風險預測。
3. 投資個體經營風險預測。
4. 目前先行使用原程式與參數，但中長程則應委託研究，建立管理會最適用之模型程式與參數，以健全基金之風險管理。（邱委員聰智）延續黃委員富源意見，就上週監理會、基管會退撫基金業務座談會後，部尚未就本席所提意見予以說明，為釐清責任分際，特在院會再行提出供參：1. 先前世界各國均舉債投入資本市場以救景氣，應有一定效果，股市也隨之活絡，或許也有一段榮景。不過近日我國股市漲幅頗高，報載大盤本益比高達 103，投資效益已近 0.84%，為盡善良管理人之責，請部留意：（1）證交所提出之本益比相關數據是否與實際狀況相符？實際反應景氣狀況之數據為何？（2）併同考量未來投資環境、風險控管及未來投資規劃等，未來 1、2 年平均之獲利本益（夢）比為何？按過去之投資市場，合理的本益比約為 30 以下，但因刺激景氣，利率長期偏低，致所謂合理之本益比，日漸提高，但其合理數據為何？管委會應向本席或院會提出佐證數據，並就目前進行

投資之相關風險管理進行評估。2.基金經理人如不能掌握合理數據而作投資，專業將受質疑。尤其就當前國家財經狀況而言，合理之本益比為何？目前仍宜進行投資之預測何在？部及管委會應提出專業投資評估及判斷之基礎，以說明控管風險得宜，釐清已盡善良管理人注意而得免法律責任的依據。（邊委員裕淵）1.據部報告，基金管理會 98 年下半年軍公教定期退撫給與撥付人數 18 萬 3 人，金額計新台幣 136 億 7,670 萬餘元，平均每人僅 7 萬餘元，退休給與似乎偏低？請說明。2.目前各國經濟數據多數正向，股市投資亦頗熱絡，景氣似已止跌？但此為盲點，過去 1 年各國均採擴張性政策，資金過剩無出路，紛紛投入股市及原物料，故而股市繁榮，原物料價格上漲，消費提昇。惟各國固定投資仍呈大幅衰退，實體經濟仍不佳，就業市場仍嚴峻，企業獲利不佳，導致股票價格漲，獲利低，以致本益比高。再者先進國家貨幣政策失靈，依賴財政支出挽救經濟。各國又有累積了龐大債務，財政也難以為繼。因此，在稅收減少，赤字擴大下，若繼續擴張財政將引發通膨，若無繼續擴張財政，經濟又再次衰退。即使以最樂觀的狀況，景氣也需在 2012 年方能恢復至 2008 年之水準，退撫基金宜審慎看待。（歐委員育誠）退撫基金定期給與之撥付有兩個相關因素，一是撥付人數，一是撥付金額。在相同的比較基礎面上，這兩個因素之成長應屬連動相較穩定。惟據附表 2 撥付人數成長比較表與附表 3 撥付金額成長比較表，顯示撥付金額遠大於撥付人數成長，請部說明。（蔡委員良文）1.為掌握時效，有關軍職人員退撫基金收支失衡問題，請部轉請國防部積極處理。2.依規定軍人退除役條件寬鬆，服役 20 年以上，即可支領退休俸。除人力無法有效運用外，相較公務人員，二者權義之間亦失

衡。目前國防部雖已規劃開源措施，以及提高退撫基金撥繳費率、延長服役年限等，但緩不濟急。又政府政策宣示將在民國 103 年採行募兵制，兵源人力結構改變外，退撫基金運作又將面臨新變局，且將涉及國防部、海巡署、國安局及教育部等機關，似非國防部單方面可解決，建請進行兩院或跨部會局協商，以有效處理。（蔡委員璧煌）

1. 退撫給與之撥付金額、人數，近 3 年雖以 15% 速率下降，但部長已說明目前給付尚未達高峰，宜未雨綢繆。而公務人員退休法相關改革法案亦須讓立法院充分了解列為優先審議法案，以掌握時效。
2. 舉美國加州公務員退休基金淨值僅剩三分之二、哈佛等 3 大學基金亦呈鉅額虧損狀態為例，建議在基金成本支出許可情況下，迅速建立退撫基金風險控管機制。
3. 委託經營之投資標的須分散，以降低投資風險。

（蔡委員式淵）

1. 退撫基金數據令人憂心，難以接受。本席預估基金 10 年內可能面臨入不敷出窘況，甚須另闢財源，請部預為因應。
2. 函送審議之公務人員退休法修正草案有關增加政府支出規定，立法院、行政院亦須通盤了解、掌握，俾與本院共同正視及解決問題，降低政府財政衝擊。

（詹委員中原）

有關軍職人員退撫基金失衡問題，首先就制度面言，部應對院長及院會提議多時多次之 K401 制度，作出政策性之研析結論，提出報告，由根本解決問題。其次，軍職人員之基金支出占其繳費收入 62.61%，比率甚高，未來將入不敷出，須及時因應。本院委員實地參訪國防部時，黃次長奕炳曾建議：

1. 修改任官、任職條例，按不同兵科分定不同退役條件。
2. 提撥費率由 12% 提高為 18%。
3. 收支失衡係政策執行結果，宜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

以上請部、局加強聯繫與了解，以期及早解決。

張部長哲琛補充報告：對各委員意見加以說明（略）。

(五)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業務報告（張主任委員明珠報告）：

- 1、調查莫拉克風災（八八水災）影響各項升官等訓練受訓人員參訓情形。
- 2、協辦「人事行政法制變革」學術研討會情形。

委員表示意見：(蔡委員良文) 1.學術研討會施能傑教授進行專題報告時，指出本院施政綱領似僅為院屬部會未來工作重點摘要，為行政程序之文字加總。至於本院文官制度興革規劃方案雖具政策指導，但似僅為雛型，仍不夠具體難有指導方向性作用，須另立文官面臨變革架構構想與課題。2.為利改革落實，文官制度及其運作技術，應以本土化方式展開，並具雅量接受外界批評及廣閱各界宏論供參。另上次會議院長提到，興革規劃方案係宏觀藍圖，我們須認真執行，對國家有所貢獻。但有新想法和意見，亦不排除適時加入，秉持不自滿和謙卑之態度從事，必能精益求精，均請審酌。(林委員雅鋒)施能傑教授專題報告指出，人事人員科班出身(公共行政、政治學系)僅約15%，其知能僅能執行人事政策、法令，對人力資源規劃、提昇機關績效等，力有未逮，請檢討。

決定：蔡委員良文、林委員雅鋒意見交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參考。

四、秘書長工作報告（林秘書長水吉報告）：

- (一) 籌辦本院暨所屬部會副主管以上人員研習情形。
- (二) 本院因應 H1N1 新流感大流行措施。

五、臨時報告：

- (一) 李委員雅榮報告：本次監委趙昌平、趙榮耀約談典試委員長一事，肇因警察特考遭檢舉涉及洩題或舞弊情事。監委

在7月初約談本席及董次長，本席以考試委員依據法律獨立行使職權、典試辦理之際如接受約談心態將受到影響等，而暫緩接受約談。但榜示後，本席依慣例在第三地與監委會談，2位監委了解案情並提出幾點建議供考選部參考：1.警察與中醫師考試命題老師集中在部分學校，易受質疑，須加強題庫，且考選部須提出對策。2.國家考試命題與學校試題相同，為釐清責任，似可與命題老師切結取代永不錄用消極作法。3.建議正式行文該命題老師服務學校。

(二) 蔡委員良文報告：1.聽障奧運會展現我國人文軟實力與運動朝氣、活力，其中開幕式50公尺仰泳紀錄保持人曾紓寧不向命運低頭、不畏艱難決心，令人敬佩。相對的，在公職服務之身心障礙人員的心境，亦應同理心去感受。2.有關身心障礙人員公職生涯，據人事局提供身障者任用相關資料，近10年中多數人員均能依正常情況陞遷，但仍有少數身障者無法順利陞遷，原因已有初步了解，惟個案之追蹤與未來服務人員之情形，宜適時關注。另本席兩點意見：1.有關考選部擬按不同身障別分定不同錄取名額一節，就近5年本考試及格人員之障別分析後，建議就肢障人員以外之身障者工作環境等條件，規劃相關配套措施，再考慮實施。2.用人機關應審慎提出身心障礙者用人需求，俾有助本院暨分發機關規劃考試、身心障礙人員生涯發展及權益保障等事宜。

(三) 詹委員中原報告：本院80周年院慶活動關涉考試權定位，在協助救災工作告一段落後，宜向委員報告相關籌辦內容、進度等，俾意見交流、集思廣益。

決定：請秘書長規劃簡報事宜。

乙、討論事項

一、銓敘部議復關於司法院函送法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請本院表示意見一案，請討論。

決議：交小組審查會審查，推邊委員裕淵、詹委員中原、歐委員育誠、李委員雅榮、胡委員幼圃、邱委員聰智、蔡委員良文、何委員寄澎、黃委員富源、林委員雅鋒、張部長哲琛組織之；並由邊委員裕淵擔任召集人。

二、考選部函陳公務人員初等考試規則附表「公務人員初等考試應試科目表」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一) 照部擬通過。

(二) 何委員寄澎意見交考選部參考。

三、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考試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一) 照部擬通過。

(二) 高委員明見意見交考選部參考。

四、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部擬通過。

丙、臨時動議

典試人員名單議案

(一) 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 9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及 98 年軍法官考試第四次增聘閱卷委員 1 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二) 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 98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會計師、社會工作師、不動產估價師、專利師考試

第三次增聘閱卷委員3位名單一案，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12時10分

主席 關 中